

新媒体艺术与设计学院

2026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文件要求，结合本学科特点，特制定我院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实施方案如下：

一、组织管理

学院成立推免生工作领导小组及监督领导小组，负责制定学院推免生工作实施方案，研究决定推免生工作过程中的重要事项和纪律督查，经学院党政联席会通过组织实施。

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下：

组长：苗建军、沈旭昆

副组长：臧小戈

成员：胡勇、董萍萍、叶强、谷久文、王硕、王可、於水、赵之昱

监督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下：

组长：苗建军

副组长：董萍萍

成员：宫万琳、王宁

二、推免生评价体系

（一）推荐原则：

1、坚持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择优选拔推荐免试硕士生。

2、突出考察学生的一贯学业表现，推荐免试以所修全部课程（自主选择的一般通识选修课除外）成绩为主，课外创意设计实践能力考核为辅的方式进行择优选拔。

3、推荐免试研究生的资格条件以及推荐免试研究生名单按学校要求予以公示。

4、通过其他途径保研学生，按照其相关规定执行。

(二) 推荐资格

1、基本条件

① 当年应届毕业生

② 坚持以德为先，德智体全面衡量，对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推荐录取

③ 身体健康，符合研究生入学体检标准

④ 学习成绩优秀，三个学年综合排名在学校当年批准的学院研究生推免指标内；三年内有一门必修课程不及格记录者综合成绩须在年级排名前 10%以内

（综合成绩为所修全部课程课（自主选择的一般通识选修课除外）的 GPA 成绩 $\times 48$ +综合加分，且计算到小数点后四位）

⑤ 通过国家英语四级考试

2、综合成绩评定

① 综合成绩=所修全部课程（自主选择的一般通识选修课除外）的 GPA 成绩×48+综合加分，且计算到小数点后四位

② 综合加分：满足推荐基本条件的同学，根据相应规则进行，最终得出本院推荐免试研究生综合成绩排名。要求详见附录《2026 年新媒体艺术与设计学院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综合加分规定》

3、推荐资格确定

以综合成绩为最终得分，学院依据最终得分进行排名，并按照学校推免研究生名额分配计划确定推免资格并予公示，获得最终推免资格者根据本人志愿参加各招生单位复试。

(三)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能获取推荐资格：

- 1、有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情况（在处分期内）
- 2、有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者
- 3、不能获得学士学位者
- 4、必修课有两门（含）以上不及格记录者
- 5、在推免过程中弄虚作假，有论文（文章）抄袭、虚报获奖或科研成果等学术不端行为者

(四)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予以取消推荐免试研究生资格：

- 1、不能如期毕业，或不能获得学士学位的

- 2、有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行为的
- 3、违反学校规定，受警告及以上纪律处分的
- 4、其他违反国家法律规定及上级单位相关要求的

三、推免程序及信息公开

1、学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由院长、本科教学副院长、系主任、教学督导组长等组成。

2、学院适时公布当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实施方案及入围学生综合成绩排名。

3、9月12日由学院网站公布推免名单及排名，公示时间不少于7个工作日。

四、附则

本方案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方案如有与学校文件精神相违背者，按学校文件执行。

五、申诉渠道

学院对推免生工作的过程及结果全面负责，确保推免生工作公平、公正、公开。学院负责对学生申诉和投诉进行调查、核实、处理。

联系人：李老师 82317288 lilu211@buaa.edu.cn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新媒体艺术与设计学院

2025年9月1日